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13 万吨/年羰基合成衍生物装置冷凝系统改造扩能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2月31日,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组织召开3.13万吨/年羰基合成衍生物装置冷凝系统改造扩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山东中再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及环评单位—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及3名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会议期间,建设单位介绍了本项目环保执行情况,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汇报了该项目验收监测情况,验收组实地踏勘了项目现场,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3.13万吨/年羰基合成衍生物装置冷凝系统改造扩能项目

建设性质:技改

建设地点:位于淄博市临淄区齐鲁化学工业区辛化路8号,齐鲁石化第二化肥厂厂区内,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现有厂区内。

建设规模:TXOL1.9万吨/年、TXIB1.23万吨/年(合计3.13万吨/年)。

主要建设内容:技改项目在现有羰基衍生物生产装置基础上改造(1)增加原料投入量;(2)调整原料进入1#反应器(缩合反应)和2#反应器(酸化反应)的分配比例;(3)减少1#反应器(缩合反应)催化剂投入量,降低1#反应器缩合反应深度,增加TXOL产生量,减少TXIB和TMPD产生量,从而减少3#反应器酯化反应的TXIB产生量;(4)更换两套同规格冷凝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委托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3.13万吨/年羰基合成衍生物装置冷凝系统改造扩能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淄博市生态环境局于2021年7月9日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号为“淄环审[2021]50号”。

本项目于7月12号开工，8月1日技改完成并进行调试。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35万元。

（四）验收范围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3.13万吨/年羰基合成衍生物装置及配套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对照生态环境部《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的相关要求，项目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因素无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项目废水经管道输送至齐鲁石化供排水厂乙烯污水处理厂处理，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与齐鲁石化供排水厂签订了废水处理协议。

2、废气

项目有组织废气包括缓冲罐排气、真空系统排气、酸气洗涤塔排气、异丁酸精制塔塔顶不凝气、甲酸异丙酯塔塔顶不凝气、储罐区呼吸排气、装卸区装车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

装置区工艺废气经低温冷凝后与储罐区呼吸排气、装卸区装车废气、污水处理站废气等一并进入现有RCO处理系统，处理后通过1根25m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

技改项目建成后无新增噪声源。

4、固体废物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外运综合利用；精馏废液、凝聚滤芯更换的废滤芯、机械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润滑油、油漆桶、化验室废物、RCO废催化剂等属于危险废物，均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职工生活垃圾委托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5、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按照《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GB1556.2-1995）、《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GB15562.2）、《固定污染源废气监测点位设置技术规范》（DB37/T3535-2019）中有关规定设置了规范的废气排放标识牌、采样口及采样平台，危废仓库门口设置了危险废物警示标志牌等。

企业已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当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工况稳定，装置生产负荷 90.05%~92.27%，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1、废水

齐鲁供排水厂乙烯污水处理厂废水总排口主要污染物第一天日均值pH7.4~7.5，SS16 mg/L、COD38.5 mg/L、BOD₅9.4 mg/L、氨氮 1.69 mg/L、总磷 0.38 mg/L、总氮 7.88 mg/L、石油类 0.29 mg/L、硫化物 0.454 mg/L、氟化物 1.80 mg/L、挥发酚 0.281 mg/L；第二天日均值pH7.4，SS16 mg/L、COD34.25mg/L、BOD₅9.4 mg/L、氨氮 1.66mg/L、总磷 0.44mg/L、总氮 8.48mg/L、石油类 0.27mg/L、硫化物 0.442mg/L、氟化物 1.78mg/L、挥发酚 0.280mg/L，均满足《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3 部分：小清河流域》（DB37/3416.3-2018）重点保护区域限值要求。

2、废气

RCO废气排气筒非甲烷总烃最大排放浓度为 24.4mg/m³、最大排放速率为 0.081kg/h，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1 其他行业标准限值要求；丙酮最大排放浓度为 0.02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DB37/2801.6-2018）表 2 标准限值要求；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5mg/m³，满足《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中表 1 重点控制区标准限值要求。

监测期间，RCO 系统对非甲烷总烃去除效率 97.6%~98.4%。

厂区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值为 1.48mg/m³，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 6 部分：有机化工行业》表 3 标准限值要求；臭气浓度最大值为 14（无量纲），满足《有机化工企业污水处理厂（站）挥发性有机物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3161-2018）表 2 标准限值要求。

3、噪声

项目所在二化厂区东、南、西、北四个厂界昼间噪声最大值为 56dB（A），夜间噪声最大值为 49dB（A），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

根据调试运行期间固废台账，折满负荷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精馏废液

1337.07t/a、凝聚滤芯更换的废滤芯 0.0176t/（3-5a）、机械设备废润滑油 0.0648t/a、油漆桶 0.2108t/a、化验室实验废物 0.08t、RCO 废催化剂 1.32t/（3-5a）、污水处理站污泥 81t/a。

项目一般固废为生化污水处理站的生化污泥，暂存于厂区一般固废暂存间；危险废物中精馏废液暂存于罐区的精馏废液储罐，其他危险废物产生后危废间暂存，定期转运至协议处置单位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折算至满负荷工况下废气污染物排放量分别为 VOCs6.3316t/a、颗粒物 0.0716t/a。排放量足总量确认书：VOCs8.292t/a、颗粒物 0.4t/a 要求。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表明，技改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要求，验收组对本项目所涉及的验收资料和现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总体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达标排放，固废合规处置。验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满足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标准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七、后续工作建议

1、加强环境管理，强化生产装置及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及维护，做到责任到人，并做好记录，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3、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计划定期做好监测和公示内容。

4、按时修订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培训及应急演练；提高应对突发环境风险事件的能力。

八、验收人员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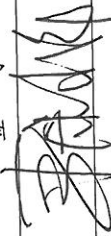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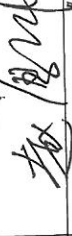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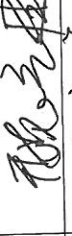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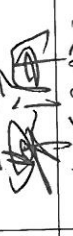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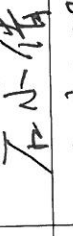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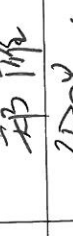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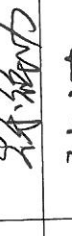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验收组

2021年12月31日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3.13 万吨/年羧基合成衍生物装置冷凝系统改造扩能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签字页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责	职务	电话	签字
1	李君峰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副总经理	13953304786	
2	王学刚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安全总监	18678119177	
3	李胜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生产经理	13583335577	
4	于海星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运行主任	13869315879	
5	赵厚波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维修机械主任	15866327393	
6	魏立建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维修电仪主任	13789899428	
7	冯宇培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HSE 经理	15092321789	
8	栗涌	齐鲁伊士曼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环保主任	13964397953	
9	凌衍晓	山东中再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	技术总监	13864078060	
10	石小倩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工程师	13475979093	
11	王如明	山东海美依项目咨询有限公司	环评单位	高工	15666664515	
12	郑雁	山东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技术专家	高工	13705315961	
13	徐祥功	山东省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服务中心	技术专家	工程师	13256166939	
14	孙洁	淄博市鲁宏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技术专家	高工	18606430361	